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中共岳西县委组织部岳西县民政局岳西县妇女联合会 | 文件 |

岳妇字〔2018〕20号

〔2013〕21号

**关于转发《关于在全省村和社区“两委”换届中进一步做好妇女参选参政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**

各乡镇党委、政府、县直各单位：

现将省委组织部、省民政厅、省妇联《关于在全省村和社区“两委”换届中进一步做好妇女参选参政工作的通知》转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中共岳西县委组织部 岳西县民政局

岳西县妇女联合会

2018年7月9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中共安徽省委组织部安徽省民政局安徽省妇女联合会 | 文件 |

皖妇〔2018〕30号

**关于在全省村和社区“两委”换届中**

**进一步做好妇女参选参政工作的通知**

各市、县（市、区）委组织部、民政局、妇联：

按照省委、省政府统一部署，今年5月至9月，全省村和社区“两委”同步进行换届。根据村民委员会组织法、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及《安徽省妇女发展纲要（2011-2020年）》有关规定，现就做好换届选举中妇女参选参政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充分认识做好村和社区妇女参选参政工作的重要意义

党的十九大报告强调要“坚持男女平等基本国策，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”。推动妇女进入村和社区“两委”班子，提升妇女参选参政水平，是贯彻落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的必然要求，也是提升城乡基层治理水平的迫切需要，对于激发妇女参与城乡经济社会发展的积极性、主动性和创造性，夯实党执政的群众基础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。目前，全省农村女党员、村党组织中女性成员比例不高，村委会中女性正职比例偏低，妇女后备干部缺乏等问题依然突出。各级组织、民政部门和妇联组织要进一步增强做好村和社区“两委”换届中妇女参选参政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，真正把推动妇女进入村和社区“两委”班子作为换届选举工作的一项重要任务，切实保障妇女合法权益，推动男女平等基本国策落到实处。

二、全力保障村和社区妇女参选参政目标顺利实现

省委办公厅、省政府办公厅转发的《省委组织部、省民政厅关于做好全省村和社区“两委”换届工作的意见》明确提出，要“注重选拔优秀妇女同志进入村和社区‘两委’班子，村民委员会成员中应当有女性成员，村‘两委’正职女性比例比上届有所提高”。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围绕落实《意见》提出的目标要求，结合实际研究制定推动妇女参选参政的工作方案和具体措施,引导党员群众把符合条件的妇联主席等推荐提名为村“两委”班子成员候选人，确保村民委员会成员候选人中至少有1名女性，注重选拔妇女担任村“两委”正职，实现村“两委”正职女性比例比上届有所提高，力争使村委会正职女性比例达到10%以上；社区妇联主席一般由社区“两委”女性成员兼任。要加强宣传引导，注重通过多种形式大力宣传妇女进入村和社区“两委”班子的重要意义、政策要求及优秀妇女典型，使广大党员群众了解、熟悉优秀妇女，为妇女参选参政营造良好社会环境。

**三、扎实推动未换届的村和社区妇联与村和社区“两委”同步换届**

按照《妇女联合会农村基层组织工作条例》《妇女联合会城市街道、社区基层组织工作条例》规定，村和社区妇联换届要与村（居）民委员会换届同步进行。2017年，全省统一开展了村妇代会改建妇联工作，大部分村妇联进行了换届。各级妇联组织要按照村和社区“两委”换届工作统一部署，督促尚未换届的村和社区妇联及时换届，原则上在村和社区“两委”换届后一个月内完成**。**换届中，要推动基层妇联组织创新发展，注重优化人员结构，积极吸纳辖区内各方面、各领域有能力、有热情、有影响力、妇女群众信赖的女性担任村（社区）妇联副主席（含兼职）或执委，切实加强妇联班子建设，延伸妇女工作手臂。

四、切实加强对妇女参选参政工作的组织领导

各级组织、民政部门和妇联组织在村和社区“两委”换届中，要高度重视妇女参选参政工作，加强沟通配合，建立协调联动机制和情况通报制度，及时研究解决重点难点问题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和工作指导。要坚决避免对妇女的任何歧视和不公正待遇，将性别平等充分体现到村和社区“两委”换届工作全过程，对利用宗族、宗教、宗派势力给妇女参选、当选设置障碍的，要依法制止、严肃处理。各级妇联组织要把握契机，主动作为，有针对性地做好村和社区妇联主席、女党员、女大学生村官、女致富能手、女社会工作者等优秀妇女的组织动员、选前培训、推荐引导等工作，切实提高她们的竞争意识和竞争能力。

换届结束后，各级组织、民政部门和妇联组织要及时跟进村和社区“两委”女干部和村（居）民女代表的教育培训工作，帮助她们提高思想政治素质和履职尽责能力。要注重加强各类女性人才的培养使用，畅通女干部的来源渠道，不断扩大和优化各类女性人才队伍。

**中共安徽省委组织部 安徽省民政厅**

**安徽省妇女联合会**

**2018年6月12日**